

保險小故事 1 — 度假打工青年於海外發生事故，獲有國內商業保險保障之正面真實案例

打工渡假保對了才重要

張正豐

小惠高中畢業後為了不增加父母親的負擔，所以白天在補習班擔任助教，晚上在某大學夜間部讀書。四年以來，她努力半工半讀，就是期望畢業後能到海外打工度假，一方面替自己賺生活費同時也可以開拓國際視野。好不容易等到今年暑假，小惠終於畢業了，就開始著手辦理出國手續。一直以來都很有保險概念的她，在前往海外打工度假前，就聽說旅平險最多只能保障 180 天，可是小惠計劃待在海外打工期間至少一年的時間，心想該如何規劃保險？這次到海外從事的是農場工作，又該注意那些保險事項？

預計前往海外打工遊學或度假的年輕學子，請務必記得要進行完整的保險規劃，才能無後顧之憂，在海外留下精彩的生活體驗。關於小惠要前往海外打工度假一事，由於她在畢業前從事的是補習班助教工作，當時的保險職業類別等級是屬於第一類（學生也是第一類），可是將來到海外從事農場工作時職業類別等級則會變成第二類，所以職業類別等級改變了，千萬記得要通知保險公司進行變更，萬一發生理賠時才不會被比例理賠，得不償失。投保意外險，除了要注意變更職業等級，還

要注意投保的公司是否有海外地點、海外天數等限制條件。再者，除了意外險、旅平險外，建議還可附加海外突發疾病條款，並且記得詢問醫療險額度是否足夠。此外，投保醫療險也是必要的，而那些是除外責任也請一併問清楚。投保前務必向保險公司確認如下：

1. 你投保的各項保險在保單條款上是否有針對海外打工做特別限制？
2. 是否有提供海外急難救助服務？
3. 前往打工度假國家的保額是否有增額或加倍？

近年來海外打工人數年年攀升，建議出國前先進行投保，畢竟海外打工所面臨的可能風險，勢必會比海外旅行來得更高。許多海外工作像是：農場養牛、採奇異果等都是屬於第二類。假如，沒有更改職業類別，還到發生事故需要理賠時，就會產生爭議，甚至是「比例理賠」或是「不賠」的狀況。

1. 「比例理賠」狀況：

以小惠的例子來說，在出國前以職業類別第一類買了 100 萬保額的意外險，當時年繳保費假設是 1,000 元，可是到了海

外當地她卻從事第二類的採奇異果工作，依照保單費率第二類年繳保費是 1,400 元，可是小惠當初只繳了 1,000 元，所以就會被依照原繳保險費與應繳保險費之比例計算理賠金額。

2. 「不賠」狀況：


假如，小惠的海外工作剛好是保險公司拒保的職業類別，便不是當初所買的意外險保單的承保範圍，保險公司當然就有權利不予理賠。

小叮嚀：

要前往海外的打工者，如果能夠提早確認當地工作內容，應盡早通知保險公司進行職業等級變更。然而，若必須到當地才找工作或者在當地又換了工作，請務必主動告知保險公司，這部分可千萬別疏忽了！

本文作者：

第一產險公司個人保險部襄理



**吸食毒品、酒後開車
致人傷亡須追償**

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規定
吸食毒品、酒後開車最危險，害人害己不保險

重視生命，拒絕毒害及酒駕

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關心您

廣告



強制汽車責任保險

COMPULSORY AUTOMOBILE LIABILITY INSURANCE

專屬網站：www.cali.org.tw

免費服務專線 0800221783



強制汽車責任保險
怡林園